

苏黎世中国超额责任保险附加分项限额自动替补条款

鉴于所收取的保险费，双方同意：

1. 本保险单第三部分**赔偿责任限额**增加以下内容：

尽管有上述规定，本保单将根据**基础保险单**和**低层保险单**的相关规定，提供【填写需要将分项限额做自动替补的保障名称】保障。当**低层保险单**的任何有效且可获赔付的【填写需要将分项限额做自动替补的保障名称】的分项赔偿责任限额完全耗尽，且**低层保险单**的低层赔偿总额未因其所属保险责任项下承保的损失而耗尽时，则本保险单将补充适用本保险单的【填写需要将分项限额做自动替补的保障名称】分项赔偿责任限额。

在此扩展条款下**保险人**的分项赔偿责任限额为【填写分项赔偿责任限额金额】，包含在**保险期限**内向所有**被保险人**支付的全部【填写需要将分项限额做自动替补的保障名称】。该分项赔偿责任限额是保险单**赔偿责任限额**的一部分而非其补充。

2. 本保险单第五部分**定义**增加以下定义：

【填写需要将分项限额做自动替补的保障名称】：本保险单中**【填写需要将分项限额做自动替补的保障名称】**的定义与**基础保险单**中**【填写需要将分项限额做自动替补的保障名称】**的定义具有相同含义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，本保险单的所有其他条款、除外责任和条件维持不变。